

115 年 11 月 21-22 日 志願服務督導訓練

一、目的：為增進志願服務承辦人專業督導管理知能，提升志工團隊服務效益，建立志工督導概念，促使志工團隊發揮最大效益與服務精神，透過研習課程促進各志工業務承辦人交流互動。強化志願服務品質與專業性，特辦理此訓練課程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德明慈善會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5 年 11 月 21-22 日(星期六、日) 09:00~16:40

六、研習地點：大里區大新活動中心一樓會議室

(臺中市大里區新興路 99 巷 16 弄 56 號，大里國小對面巷內)

七、報到時間：上午 9:00~9:15 報到

八、參加對象：

1. 服務滿 1 年以上志工，持續參與服務，並完成基礎及特殊訓練領有結業證書者。
2. 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有意願、曾擔任或現任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業務承辦人、志工督導、志工隊長、副隊長及其他志工幹部。

九、活動費用：全程免費。

十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一)止，限 40 名額，額滿為止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(www.chinesenpo.org.tw)，點選「活動專區」→「志工培訓專區」→「【志工督導訓練】115.11.21-22(星期六、日)志願服務督導訓練」進行報名。

十二、專案電話：(04)2481-1717，辦公時間(週一至週五 0900-1200，1330-1800)，非辦公時間恕不受理。

十三、實施方式：

邀請學者專家，針對本研習內容進行 12 小時演講方式。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1) 志工倫理的規範與技巧(2 小時) | (4) 志工團隊的運作與發展(2 小時) |
| (2) 志工督導的心理調適與衝突處理-談壓力管理妙方(2 小時) | (5) 志工團隊管理技巧(2 小時) |
| (3) 志工督導角色與功能(2 小時) | (6) 活動及服務方案設計(2 小時) |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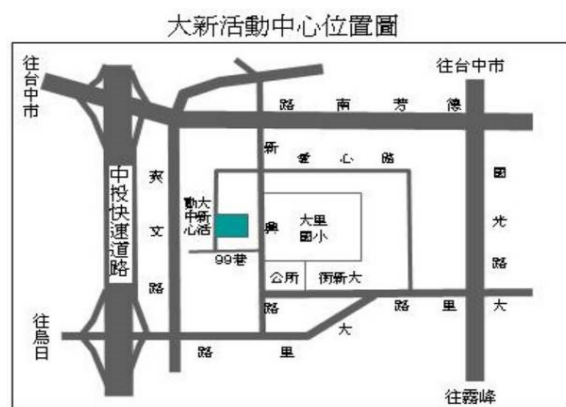
1. 請珍惜開放名額，報名後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活動前一周來電告知取消，讓候補名額能如期參與。
2. 錄取名單與行前通知，將於活動前三天寄發到電子信箱或簡訊通知。
3. 學員請務必完成簽到、簽退(勿代簽)手續，外出、遲到、早退逾 40 分鐘以上，恕

不發給結業證書，請學員務必遵守配合，謝謝。

4. 請帶兩吋相片 1 張(近期照為佳，背面書寫簽到編號、姓名)，以便辦理結業證書使用。
5. 為響應環保，落實愛護地球理念，本會中餐以蔬食自助餐的方式提供，請準備環保碗、筷，並攜帶筆、筆記本、環保杯、外套與會，謝謝您的合作！
6. 上課地點為密閉室內空間，建議全程配戴口罩，以維護自身與他人健康。
7. 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之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依實際情形修正之。

十五、 交通方式：

大新活動中心 位置圖



公車：

推薦站牌：「大里農會」站（步行約 5 分鐘）、「進士公園(德芳路)」站（步行約 7 分鐘）

- 「大里農會」站：從台中火車站搭公車(39、281、281 延駛、281 副線)→於國光路「大里農會」下車再步行 240 公尺(約 5 分鐘)
- 「進士公園(德芳路)」站：公車(133、6333、6268、6899)→於德芳路「進士公園」下車再步行 500 公尺(約 7 分鐘)
- 「大新停車場」站：公車(23、59、132、283)→台中往霧峰方向（經大里）→於大里路「大新停車場」下車再步行 600 公尺(約 8 分鐘)

機車：會館旁設有機車停車場

汽車：由於會館位於巷弄內，停車較為不便，建議您可將車輛停放於「大新站停車場」，步行前往會較為方便。

大新站停車場（步行約六分鐘）停車費 20 元/小時

